

证券代码：300628

证券名称：亿联网络

公告编号：2017-049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1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参与表决董事9名。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起设立亿联凯泰云服务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杭州凯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泰资本”）签订《关于共同发起设立亿联凯泰云服务产业投资基金的合作框架协议》，由公司、凯泰资本双方共同发起设立厦门凯泰亿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筹，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管理公司”）。随后，以管理公司为普通合伙人，发起设立厦门亿联凯泰云服务产业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具体以工商行政部门最终审核的名称为准，以下称“基金”、“有限合伙”）。基金拟注册于厦门市，投资基金总募集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其中公司认缴的出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1.05 亿元。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1 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对外投资，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设立程序、签署相关文件等。

公司拟委派董事张联昌先生、董事会秘书张惠荣女士担任拟设立的基金管理公司董事职务，委派财务总监叶文辉先生担任拟设立的基金管理公司监事一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基金管理公司作为公司的关联法人，与公司共同设立厦门亿联凯泰云服务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关联交易。张联昌先生作为公司董事，在公司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拟发起设立亿联凯泰云服务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关于公司拟发起设立亿联凯泰云服务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原有总股本74,670,000股为基数，以公司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49,340,000股，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公司2017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已于2017年9月29日实施完毕。公司注册资本由74,670,000元增加至149,340,000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原有总股本74,670,000股为基数，以公司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49,340,000股，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公司2017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已于2017年9月29日实施完毕。

董事会现拟对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公司章

程》规定中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以及其他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对公司章程修改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 6 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67 万元。	第 6 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934 万元。
第 19 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467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 19 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4934 万股，均为普通股。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供投资者查阅。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议案》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鉴于上述现金管理期限将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到期，经与会董事

认真审议，同意公司延长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延长期限为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本次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管理期限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余菲菲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定于2018年1月5日（星期五）下午2时30分在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岭下北路1号，亿联研发大楼十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

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